

南宁学院行政楼 4F-会议室改造工程

密封报价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：南宁学院行政楼 4F-会议室改造工程

二、合格报价人的资格要求

- 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；
- 2、国内注册（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），具有建筑三级以上资质的单位；

三、采购方式及上控价

- 1、采购方式：密封报价；
- 2、本项目报价为一次性报价；
- 3、本项目上控价为 333925.89 元，报价超过上控价者均为无效报价；

四、采购内容及数量

详见工程量清单

五、报价文件内容

- 1、报价公司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2、工程量清单（详见附件）；
- 3、报价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材料。

六、本项目中标原则

- 1、在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报价，按照符合报价最低的原则选定供应商。
- 2、本项目不允许产生签证内容。

七、递交报价文件时间及地点

报名材料密封盖章后在密封袋上注明报价人名称、联系人及电话，通过顺丰快递邮寄（不接受同城等其他快递方式邮寄）或现场投递，投递地址：南宁市龙亭路 8 号南宁学院资产管理处行政楼 116 室，截止时间：2022 年 8 月 16 日 17 时 30 分（以送达时间为准），逾期拒收。收件人：林鑫岐； 联系方式：0771-5900815

九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仅在南宁学院官方网站上发布。

南宁学院

2022 年 8 月 13 日